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LMPAY CHINA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掌付(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7)

延遲寄發通函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以最終確定通函內容，故通函之寄發日期將由二零一二年三月五日延遲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九日或之前。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三日就收購BOOMTECH LIMITED 55%股權而刊發之公佈(「該公佈」)。除另有註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述，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收購進一步細則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之通函(「通函」)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五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以最終確定通函內容，故通函之寄發日期將由二零一二年三月五日延遲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九日或之前。

中國掌付(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袁勝軍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五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袁勝軍先生、陳炳權先生及陳顯榮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志燊先生、楊金潤先生及張志華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對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及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令本公佈所載之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palmpaychina.com內。